

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优化项目招商公告

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采购小组受财务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授权，对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优化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商，现征集合格供应商参加该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优化》采购项目

2、招商人简介

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0 月 8 日，由首都机场集团公司、北京首都机场商贸有限公司、北京首都机场广告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12 亿元人民币，办公地址位于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四纬路 9 号中国服务大厦三层。公司是由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为首都机场集团公司及其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法定代表人：沈兰成。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财务公司经营业

务包括：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等。

3、项目背景

财务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现行相关制度已实施多年，如薪酬福利、绩效考核及劳动用工等制度均编制于2019年，考勤、轮岗及中层管理人员退出等制度编制于2017-2018年，部分制度内容已不能完全满足新时期公司高质量发展要求，同时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全面深化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中要求成员单位推进三项制度改革，所以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优化工作势在必行。

4、项目需求

本项目要求根据公司前期调研工作收集到的反馈意见和建议，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及人员实际情况，通过对相关制度、机制的优化完善，力争建立并实施更加科学合理、系统规范、运转顺畅的薪酬福利、人才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为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提供坚强组织保证和人才支撑。优化完善公司绩效考核机制和薪酬福利体系，发挥绩效考核的正向导向作用；丰富完善员工职业发展路径，畅通员工职业发

展通道；优化公司人才培养机制，推进人才管理工作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优化人才流动配置，完善选拔任用机制，科学开展轮岗交流工作等。

5、项目期限：60日历天（自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

6、采购方式及原则

本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公开招商。招商过程中将严格按下述原则执行：

（1）无差别待遇。招商人将以无差别待遇、公开和公正的态度确保招商工作规范有序。招商人不向任何投资人提供可导致限制竞争的任何信息。

（2）禁止串通。每一个投资人应保证其申请文件内容是独立完成的，任何含有出于限制竞争目的而与其他投资人商议、串通，或取得他方理解的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3）禁止行贿。如果投资人对招商人或招商代理人行贿或采取其他不正当的竞争手段，则投资人的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7、入选供应商资格条件

（1）参选机构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

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参选机构企业注册成立时间不得少于五年。

(3) 参选机构企业注册资金不低于 300 万元人民币。

(4) 参选机构须具有相关项目实施经验。

(5) 参选机构必须以独立的身份参与本次投标，发起人不接受任何联合投标方式(两家或以上以合作伙伴方式)参加此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6) 我方不接受任何以个人名义方式参加此项目。

8、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由项目采购小组对投递申请文件的企业进行资格审查，并确定参加竞争性谈判的参选机构。

9、报名截止时间

时间：2023 年 9 月 19 日 16:00 (北京时间)，超过截止时间的申请无效。

地点：首都机场二纬路中国服务大厦 B 区 3 层财务公司

郝金江 电话：010-64557024/13911509668

刘亚莉 电话：010-64557018/15001321203

10、项目说明

本项目招商公告发布在首都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www.cah.com.cn) “通知公告” 版块。报名机构因轻信其他媒体造成的损失，我公司概不负责。

首都机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5日



